

莱州市交通运输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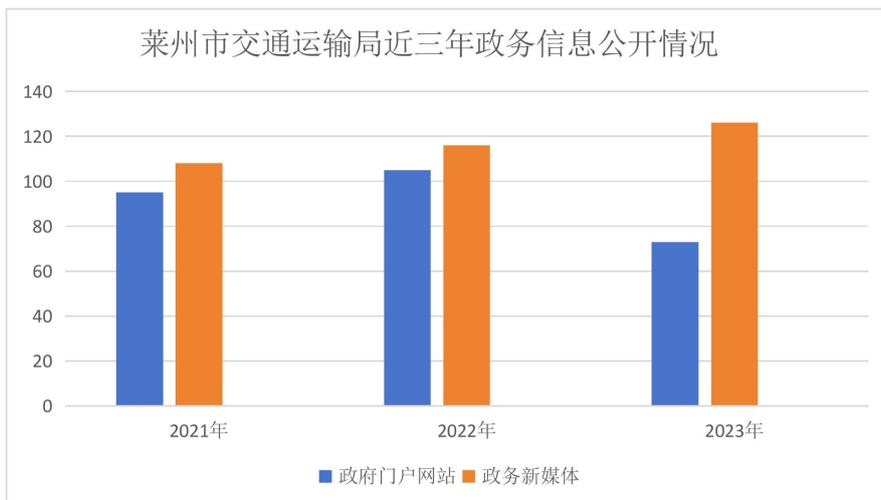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现将莱州市交通运输局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予以公布。本报告所列数据统计期限为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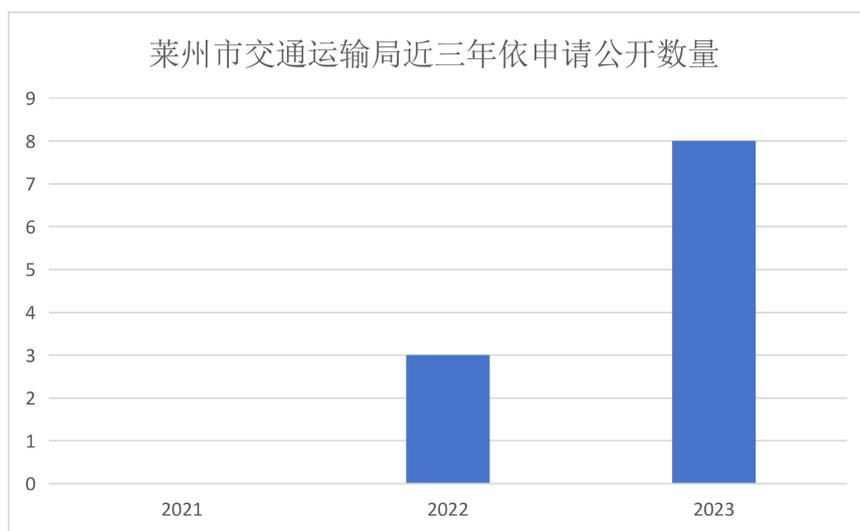
（一）主动公开方面。

2023 年度，莱州市交通运输局不断加大政务公开力度，进一步完善信息公开工作职责和议事规则，编制《莱州市交通运输局政府信息公开指南》，对公开范围、公开形式、公开时限、公开程序、申请方式、监督方式等作出了具体规定。及时通过“莱州交通”微信公众号转载党中央、国务院，省委、省政府和市委、市政府重大决策部署等权威信息。及时通过莱州市政府信息公开平台综合机构职能、领导信息、对外联系电话、行政处罚、建议提案办理等栏目发布我局多方面工作信息。按照“公开是常态，不公开是例外”的要求，除涉及国家秘密和个人隐私的事项外，能公开尽公开。2023 年度，通过莱州市政府门户网站发布各类信息共 73 条，“莱州交通”微信公众号发布信息 126 篇。



（二）依申请公开方面。

莱州市交通运输局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要求，通过网上受理、信件受理等多种方式，认真做好依申请公开工作。2023年，莱州市交通运输局收到信息公开申请8件，其中网上申请4件，信件申请4件。申请内容主要涉及高速道路征地补偿信息、梅苑华庭小区东侧与福莱新城西侧之间道路的属性、潍烟高铁拆迁范围等问题，未产生任何费用。所有依申请公开均在法定期限内予以答复。



（三）政府信息管理方面。

莱州市交通运输局坚持把公开透明作为工作的基本制度，严格按照信息管理要求，切实做好政务公开工作。一是细化职责分工，明确市政府政务公开办公室下发的最新要求，发现问题及时纠正，通过不断完善工作机制体制，增强开展工作的自觉性主动性。二是依法处理好信息公开与保密工作的关系，按照“先审查、

后公开”的原则，对拟公开的政府信息进行保密审查，对依法应当保密、不宜公开的政府信息切实做好保密工作。三是及时修订《莱州市交通运输局信息公开工作指南》，调整完善《莱州市交通运输局主动公开基本目录》，明确主动公开内容、主体和时限。

2023年，莱州市交通运输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未发生失泄密事件，有力地维护了政府信息安全。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方面。

莱州市交通运输局紧紧围绕全市中心工作和公众期盼，进一步维护好政务信息公开网站，完善政务信息公开目录，确保做到便民、为民。以市政府门户网站为主渠道，紧密结合公安微信公众号、电视等宣传媒体平台，及时主动公布重大活动和专项行动，积极引导网络舆情，及时为群众解疑答惑，有效扩大了信息公开的知晓面。

（五）监督保障。

为切实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莱州市交通运输局层层落实责任，明确职责。形成主要领导负总责、分管领导靠上抓、科室负责人具体抓的工作机制。同时，按照政务公开业务培训计划，组织开展培训工作，持续提升工作人员的能力和水平。

二、行政机关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表 1 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度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3656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659		
行政强制	477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行政机关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表 2 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 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8	0	0	0	0	0	8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 本 年 度 办 理 结 果	(一) 予以公开	1	0	0	0	0	0	1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	6	0	0	0	0	0	6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1	0	0	0	0	0	1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8	0	0	0	0	0	8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因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被申请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情况

表 3 因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被申请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 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五、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3 年，莱州市交通运输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整体运行良好，但是也存在一些不足。一是在专栏上更新内容形式上相对单一，宣传力度不足。二是主动公开力度不够，少数工作人员对政务公开的重要意义认识不足，政务公开信息数量和质量都有待提

高。

改进情况：一是加强沟通交流，切实提高工作水平。学习借鉴其他机关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先进经验，结合单位实际，不断完善创新工作机制，提高工作效率和政务服务水平。二是在继续做好原有的工作基础上，不断创新，不断扩展政府信息公开途径，加大新闻媒体、政务大厅窗口等方面的政府信息公开力度。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一）依据《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收取信息处理费的情况。

2023年，莱州市交通运输局严格按照《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要求，2023年度未收取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

（二）本行政机关落实上级年度政务公开工作要点情况。

2023年，莱州市交通运输局结合工作实际，进一步细化任务要求，规范信息公开行为，落实好政府信息公开制度，以制度规范工作、指导工作，研究改进工作措施，保障了政务公开各项工作落实到位。

（三）人大代表建议、政协提案办理情况。

2023年，莱州市交通运输局共收到人大代表建议5件、政协提案4件，内容主要涉及交通绿色出行、行业管理、港口发展、交通规划、农村公路养护等问题。我局对人大建议和政协提案办理工作高度重视，按照“事事有着落、件件有回音、办理有实效”

的工作要求，明确责任，深入调查研究，反复征询意见，尽最大努力解决代表和委员们所反映的问题，承办的建议和提案全部在规定时间内办结，回复满意率达到 100%。

（四）政务公开工作创新情况。

2023 年，莱州市交通运输局紧紧围绕交通领域发展重点工作和关系人民群众切身利益的问题，持续加大政务公开创新力度，开展了以“公开共享，共绘交通新蓝图”为主题的政府开放月活动。通过现场观摩，让群众和代表切实感受到我市重点交通工程的最新进展情况；通过座谈会，实现了与群众和代表们面对面、零距离的沟通交流；通过调查问卷，收集了群众和代表们对我局的宝贵的意见和建议，更加有利于我局各项工作的改进和提升。

（五）年度报告数据统计需要说明的事项。

2023 年，市交通运输局无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数据统计需要说明的事项。

（六）需要报告的其他事项。

2023 年，莱州市交通运输局无需要报告的其他事项。

（七）其他有关文件专门要求通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予以报告的事项。

2023 年，莱州市交通运输局无其他有关文件专门要求通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予以报告的事项。